

第三章 资格审查文件

3-1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州出入境边防检查总站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州出入境边防检查总站龙口西路 181 号公有住房电梯加装及更换采购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龙口西路 181 号公有住房电梯加装及更换采购，属于建筑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广州嘉立电梯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00人，营业收入为9739.7万元，资产总额为4433.3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广州嘉立电梯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11 月 21 日

-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 供应商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在实际操作中，供应商应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供应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温馨提醒：

1. 供应商应查询具体政策规定内容，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判断。
2. 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供应商可自行在移动通讯设备搜索），有需要的供应商可自测。亦可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https://www.gov.cn/zwgc/2011-07/04/content_1898747.htm）、小微企业名录（<https://xwqy.gsxt.gov.cn/>）中的相关数据信息。
3. 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如被发现提供虚假声明的，采购人将上报财政监管部门，一切法律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